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建字第 3601212024G30027492号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

日期



建设单位(个人)	代水莲
建设项目名称	南昌莲颐商务酒店综合楼(共1栋)
建设位置	万湖二期安置房以南、莲塘大道以西、公园路以东
建设规模	*总建筑面积 8234.85 m ² 计容建筑面积 6152.45 m ²

附图及附件名称

1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表一份。

(备注：必须在取得此证一年内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，过期此证失效)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，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，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，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，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接受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及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，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

